

询比价公告

项目编号：POWERCHINA-0110-240351

一、采购条件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以公开询比价方式采购三分局青川县曲河水库电站项目所需水泥采购，计划使用该项目建设合同资金用于本次采购后所签订合同的货款支付。

二、项目概况、采购范围

1. 项目概况：

工程名称：青川县曲河水库电站项目。

工程地点：四川省广元市青川县曲河乡滴水岩村。

工程规模及特征：

曲河水库电站项目位于青川县曲河乡，项目至青川县城48km。曲河水库电站利用落差77m，设计引用流量20.66m³/s，电站装机容量 10MW，多年平均发电量3232万kw.h，III等中型工程。本项目只含水电站土建部分，投资5999.0204万元。机电部分单独招标，项目承包模式为施工总承包。本项目主要工程有：（1）主要建筑物土建工程：包括引水系统、发电厂房；（2）金属结构制作与安装工程：包括各类闸门及启闭设备的制作与安装；（3）施工临时工程：包括整个引水发电系统本次招标所涉及到的临时工程；（4）观测设备工程：主要包括大引水系统和厂区所涉及到的所有观测设备。青川曲河水库电站项目总工期1年。

2. 采购范围：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工程局有限公司青川县曲河水库电站项目所需水泥。

3. 采购数量：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水泥	P.042.5 散装	吨	5000	

	合计		吨	5000	
--	----	--	---	------	--

注：1) 最终采购数量以实际供货并经验收合格的型号规格和数量为准。若因施工图、设计变更或买方由于施工进度等原因，致使实际供货数量与采购数量发生偏差时，报价人应予接受，并不得以此作为调价和索赔依据。

4. 交货时间：2024年10月至项目施工结束，分批交货。

5. 交货地点：水电十局青川县曲河水库电站项目施工现场指定地点（四川省广元市青川县曲河乡滴水岩村）。

6. 结算及付款方式：先货后款。分批交货，次月25日对账。买卖双方对当期验收合格的供应数量进行结算，双方签字盖章有效。对账完成后卖方按照买方开票通知开具符合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买方，买方收到发票并经审核无误后，60日内支付结算金额的95%，剩余5%质保金待验收合格6个月后，买方不计息支付剩余的质保金。货款支付后卖方对其所提供的货物质量仍承担相应的责任。如买方因业主资金拨付等原因出现资金周转困难，未能按约定及时付款，卖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索赔要求。

7. 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国家及行业规范、标准和强制性标准的要求。**详见第四章 技术规范和要求。**

8. 计量方式：货物到场后过磅验收。

9、调价方案：供应期综合交货单价计算：综合交货单价 $P=D+E$ ，综合交货单价采用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供应期内基准价（含税网报价）D为到货当日“中国水泥网”（www.ccement.com）公布的四川省广元市水泥市场价格行情中发布的相应规格对应品牌水泥的网报价作为基准价，如当日未发布相应价格，则以前一日发布的价格先行结算，待后期发布后作相应调整；固定费用E为卖方在报价时，结合自身企业的实际情况所报的浮动金额，包含管理费、运杂费、装卸费等所有费用和合理利润。上浮为正值，下浮为负值。合同执行期间，固定费用E为买卖双方确定结算单价的基础数据，不予调整。

三、报价人资格要求

报价人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 报价人必须满足的条件：

1.1 报价人是生产厂家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设计、制造或销售本次采购材料的能力和经历，具有履行本项目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有效期内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提供产品的性能必须符合询价文件的技术质量要求。提供产品正规有效的合格证书及出厂检验的报告资料，产品具有取得国家授权、许可的第三方产品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证书或检验报告。

1.2 报价人是代理商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应具有生产厂家针对本采购项目的授权书，所代理的生产厂家须满足第1.1条中生产厂家全部资格要求，并在报价文件中提交相关证明文件。

允许生产厂家授权多个代理商进行报价，但生产厂家与其代理商不得同时参与报价。

2. 报价人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3. 报价人近三年（2021年至今）具有与本次采购产品相同或相近技术能力材料生产或销售和技术服务业绩（合同金额≥100万）不少于3个，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附中标通知书或供货合同扫描件等）。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近三年（2021年至今）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不曾在合同中严重违约或被逐，也不应在禁标处罚期内。

5. 财务状况：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具备一定的盈利能力；企业的现金流表现正常，资金周转不存在困难。

6. 报价人正在履行的项目和准备承诺的项目，不应影响本次询价采购项目的按时完成和交货。

7. 报价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四、询价文件的获取

1. 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报价人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报价者，请于**2024年 9 月 27 日17:00时**前在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注册、在线报名。

2. 已注册、报名的潜在报价人，在资格审查通过后，请在上述时间内在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 (<https://ec.powerchina.cn>) 下载询价文件。

五、报价方式

报价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报价截止时间,下同):请于 2024年 9 月 30 日 14: 00 时前登录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 (<https://ec.powerchina.cn>) 在线报价,并将签字盖章后的报价文件扫描成PDF文件和可编辑的WORD或EXCEL报价文件压缩为rar或zip格式后上传至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

只有成为采购人或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合格供应商后方能进行在线报价。未办妥成为合格供应商造成无法在线报价的责任自负。(注册、申请成为采购人或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合格供应商事宜可联系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客服联系人:张娟QQ: 1954478415, 电话: 13571997594)

六、评审办法

评审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审法,采用有限数量制对报价文件进行评审,当报价人数量等于或少于5家时,对所有报价文件进行评审;当报价人数量大于5家时,按报价从低到高排序,选取从低到高排序前5家的报价文件进行评审。未进入评审环节的其它报价文件,不再进行推荐。若有“否决报价”的,按以上原则补足5家。对于报价人税率不一致时,按照不含税价进行评审(即 $\text{评标价}=\text{投标总价}/(1+T)$ 式中T为报价人的开票税率),由询比价小组通过会议对报价文件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实质性响应询比价文件进行综合评审,推荐首选和备选成交候选人。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价公告在中国电建招标与采购网 (<https://bid.powerchina.cn/>)、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 (<https://ec.powerchina.cn>) 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采 购 人: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 址: 四川省都江堰市蒲阳路164号

邮 编: 611830

联 系 人: 罗先生

电 话: 028-87227862

电子邮箱：1152714281@qq.com

九、监督机构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工程局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

监督电话：028-87617032

2024年9月26日